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的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力股份”、“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本保荐机构对国力股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意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450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89万股，发行价格为12.0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28,763.56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1,135,899.99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36,499,700.0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30Z0189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金额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真空继电器、真空电容器生产项目	20,689.77	18,597.60	13,649.97
2	高压直流接触器生产项目	10,893.32	10,893.32	7,000.00
3	电子真空器件研发中心项目	3,445.89	3,445.89	3,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000.00	15,000.00	-

合计	50,028.98	47,936.81	23,649.97
----	-----------	-----------	-----------

注：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小于《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公司于2021年9月24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为“高压直流接触器生产项目”及“电子真空器件研发中心项目”。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次延期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金额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投入进度（%）
1	高压直流接触器生产项目	10,893.32	10,893.32	7,000.00	3,212.35	45.89
2	电子真空器件研发中心项目	3,445.89	3,445.89	3,000.00	13,82.17	46.07

注：1、以上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未经审计。

2、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述项目存在尚未完全执行完毕的采购合同，如考虑全部尚待支付的合同金额，则上述项目投入进度分别为62.90%和59.03%。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及原因

（一）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高压直流接触器生产项目	2022年12月	2023年6月
2	电子真空器件研发中心项目	2022年12月	2023年6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募集资金到账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昆山国力源通新能

源科技有限公司实施的募投项目“高压直流接触器生产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高新区水秀路1418号变更为江苏省昆山开发区西湖路28号新建厂房；受新冠肺炎疫情、厂房搬迁、设备调试等因素影响，“高压直流接触器生产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

受新冠疫情影响，“电子真空器件研发中心项目”的设备购置和调试未达预期导致项目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滞后。

公司综合考虑资金使用情况、实际建设进度等影响，基于审慎性原则，将“高压直流接触器生产项目”和“电子真空器件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3年6月。

四、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继续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超过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50%的，科创公司应当重新对该募投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

公司对“高压直流接触器生产项目”和“电子真空器件研发中心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重新论证。上述两个项目延期未改变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等，项目继续实施仍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高压直流接触器生产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趋势及前景带动陶瓷高压直流接触器产量需求

随着国民经济的高速发展和国家对节能环保的大力推动，新能源汽车的市场需求保持良好的增长势头。全球各主要经济体包括中国、美国、日本、法国、德国、澳大利亚等均制定了新能源汽车发展路线图。根据工信部下发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销量占比达到20%左右，未来市场容量将呈倍数增长。同时，随着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我国也在积极推进充电基础设施规划建设。陶瓷高压直流接触器是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的核心元器件，用于自动化的控制电路中。受益于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等领域的快速发展，陶瓷高压直流接触器市场将迎来不断扩大的市场空间。

2、新能源发电及储能领域发展需求带动陶瓷高压直流接触器增长

近年来随着化石燃料的日渐枯竭和温室效应逐步显现，可再生能源的发展日

益受到重视，开发利用光伏、风能等新能源对调整能源结构、推进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均具有重要意义。作为新能源产业发展的核心支撑，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的一系列政策也在向储能产业和储能技术倾斜，将支持储能产业发展列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主要任务。陶瓷高压直流接触器在光伏、风能发电及储能系统等应用中能够起保护电路、防漏电、提升电路寿命等作用，随着市场空间的快速扩大，公司陶瓷高压直流接触器在新能源发电及储能领域的应用有巨大上升空间，同时也对公司产能及产品系列扩充提出更高更迫切的要求。

3、提升自动化生产、满足市场需求的需要

公司陶瓷高压直流接触器产品目前已与国内多家新能源电池、电控行业龙头企业建立了框架合作关系，并已进入多家汽车厂商的合格供应商名录。近年来，随着下游整车厂商对关键部件批量性、一致性以及交付时效性的要求日益提升，大部分整成厂商对关键零部件供应商提出了全自动化生产线生产的要求，半自动生产线产品已越来越难以进入其采购项目中。公司已具备较强的新产品研发能力及生产工艺技术，但目前公司生产的产品规格、型号有限，不能充分满足下游客户的产品需求。因此公司亟需引进先进的全自动化生产线及先进设备，以确保公司未来业务扩展不因自动化生产能力而受到局限。

（二）高压直流接触器生产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技术成熟可靠，具备规模化生产的条件

本项目技术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技术。公司拥有相关的技术研发团队，能自主进行陶瓷封接、结构、工艺设计等工作。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控股子公司昆山国力源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拥有授权专利 59 项，涵盖了直流接触器产品的设计、生产等各个方面，项目实施具有良好的技术基础。

2、具备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

公司高压直流接触器产品已为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欣旺达新能源有限公司、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等提供配套应用；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的影响力持续稳步扩大，市场基础较为成熟。

（三）电子真空器件研发中心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符合国家鼓励企业自主创新的政策导向

在我国科技发展战略中，建设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是重要内容。根据《鼓励和支持大型企业和企业集团建立技术中心暂行办法》明确

指出要鼓励和支持具有技术研究和开发工作基础的企业技术中心的建立,加强企业技术中心建设,建立企业自主创新的基础支撑平台。目前,我国已经进入到必须依靠自主创新才能加快发展的新阶段。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必须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只有掌握更多的核心技术,具备强大的自主创新能力,才能在世界竞争格局中把握机遇,掌握战略的主动权。本项目研发中心的建设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在电子真空元器件行业领域中的自主创新能力,符合建设创新型国家发展政策。

2、公司可持续发展及研发技术人员培育的需要

公司历经多年发展,具备电子真空器件方面的技术基础,但是仍面临着缺少基础性、超前性的技术研究,缺少关键技术和高端真空器件研究的实验设备导致妨碍基础性、前瞻性的项目开展等问题。

通过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公司可以招揽国内外在电子真空器件领域研发方面的专门人才,聘请由国内外专家组成专家顾问委员会,共同对公司的科研方向、科研进展、各种产业化试验等提出研发方案和指导意见,同时培养和锻炼企业内部的技术骨干。建设以专家团队为核心,企业技术骨干为支撑的人才队伍,形成人才梯队,使公司的创新能力和研发能力不断扩展,研制出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低、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

(四) 电子真空器件研发中心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良好的技术基础

公司专业从事电子真空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经过多年的行业经验积累、技术钻研,自主研发并掌握了从基础制造工艺到产品结构设计工艺的电子真空器件制造及设计技术,在电子真空器件设计、陶瓷金属化、真空焊接、工装和测试等各环节都拥有核心技术和研发能力,自主取得的技术成果已基本覆盖产业化生产的全部流程,为公司进行持续研发投入奠定坚实的基础。

2、公司产学研合作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以自主研发为主、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战略。围绕电真空平台建设,公司与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等大院大所以及清华大学、浙江大学、电子科技大学等知名高校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开展产学研合作,有利于公司不断拓展创新能力和研发能力。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适度延缓，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六、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月16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公司募投项目延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高压直流接触器生产项目”和“电子真空器件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原计划的 2022 年 12 月延长至 2023 年 6 月。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国力股份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该事项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综上所述，招商证券对国力股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黄文雯



徐露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6日